



臺灣屏東地方檢察署

新聞稿

發稿日期：110年12月20日

發稿人：主任檢察官陳怡利

聯絡電話：08-7535211*5203

編號：1101220-58

屏檢檢察官親訪社勞機構-屏東監獄、屏東看守所

本署執行檢察官黃郁如於民國110年12月16日偕同政風主任、觀護人及觀護佐理員前往法務部矯正署屏東監獄及屏東看守所（下稱屏東監獄及屏東看守所），實地查訪本署易服社會勞動業務辦理現況。

屏東監獄及屏東看守所廣納各類刑事案件類型之社會勞動人（下稱社勞人），社勞人工作內容主要為協助清掃社勞機構外圍牆之人行道、週邊道路、行政大樓、接見中心廁所及停車場等環境清理打掃工作，經由社勞人的勞力付出，使前往洽公及辦理接見的民眾能享有舒適整潔的環境空間。

目前本署在屏東監獄及屏東看守所執行社會勞動之社勞人共有5名，黃檢察官於訪視時，除關心及瞭解社勞人執行情形，亦叮嚀社勞人執行社會勞動時應注意自身安全，並告知社勞人執行期間若有任何問題，均可隨時向本署反應，同提醒社勞人正值冬令進補時節，食用燒酒雞、薑母鴨等含酒精食品進補，切勿酒駕，期盼渠等都能順利執行完畢，早日回歸正常生活。



檢察官訪視社勞機構-屏東監獄



檢察官訪視社勞機構-屏東看守所